**附件3：**

## 江苏医药职业学院党总支党建工作考核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 标 | 分值 | 计分办法 | 考核部门 |
| 1 | 加强政治建设，提升政治能力 | 8 | 1.全面贯彻执行党的政治路线，巩固深化主题教育成果，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论述；及时传达学习中央、省市及学校党政决策部署，专题研究或出台具体落实举措；组织开展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系列活动，占4分。  2.严肃党内政治生活，落实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制度和“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党日活动、谈心谈话制度，“三会一课”质量高，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批评与自我批评深刻；常态化开展政治学习和培训，强化班子成员和内设机构负责人政治历练，在大是大非面前态度鲜明、立场坚定，占4分。 | 办公室  组织部  宣传部 |
| 2 | 贯彻落实党政共同负责制 | 4 | 1.落实《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领导班子分工明确，团结协作，占1分。  2.依据《示范文本》修订党组织会议和党政联席会议制度并严格落实，通过党政联席会议等讨论决定本单位重要事项，支持本单位行政领导班子和负责人开展工作，保证教学科研管理等各项任务圆满完成，占2分。  3.坚持民主集中制，贯彻“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畅通经常性交流渠道，规范集体决策程序，健全民主决策机制，占1分。 | 组织部  办公室 |
| 3 | 加强理论武装工作 | 6 | 1.落实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中心组集体学习讨论全年6次及以上、成员发言每人1次及以上，占2分。  2.落实党员教育培训要求，党员中层干部参加学习培训不少于110学时、基层党务干部参加学习培训不少于56学时、教师党员参加学习培训不少于32学时，抓好学生党员学习管理，运用好“学习强国”平台，强化考核监督，占2分。  3.加强入党积极分子和党员发展对象教育培训，党的基本知识考试合格率高，占2分。 | 宣传部  组织部 |
| 4 | 开展党史学习教育 | 4 | 1.按照学校党委关于党史学习教育部署要求，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积极组织党员师生开展以党史学习教育为重点的“四史”教育，把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贯穿学习教育全过程，认真开展“六专题一实践”活动，学习教育富有成效，根据学校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反馈情况进行综合计分，占4分。 | 宣传部  组织部 |
| 5 | 加强思想政治工作 | 10 | 1.认真组织开展师生政治学习，加强学生理想信念、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诚信教育、校训校风教育，占2分。  2.健全立德树人落实机制，深化“三全育人”改革，构建“三全育人”工作新格局，校内外协同育人成效明显，占3分。  3.推动教师队伍思想政治工作和师德师风建设，每年开展活动不少于1次，占1分。  4.加强辅导员能力建设，做好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服务，占1分。  5.加强学院文化建设，培育学院文化品牌，充分发挥文化育人作用，占1分。  6.重视新闻宣传工作，及时更新校园党建思政网，宣传工作成效显著，占2分。  教师出现师德师风方面问题扣2分，学生发生严重违纪问题并造成严重影响的，每一例扣0.5分。 | 宣传部  学工部  教师工作部 |
| 6 | 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 | 10 | 1.落实意识形态工作政治责任和领导责任，落实意识形态专题学习研究、督查检查工作制度；按要求开展集中分析研判，定期报告分析研判情况，占4分。  2.积极开展意识形态安全教育，配合开展意识形态领域固本强基专项行动，认真做好本单位意识形态领域问题自查和整改工作，占2分。  3.加强意识形态队伍建设、网络及新媒体平台等阵地建设和管理，严格新闻宣传稿件审核，规范报告会、研讨会、讲座及论坛等活动的申报审批流程，全力维护意识形态安全，占4分。  分析研判每少1次扣0.5分，专项行动中问题梳理不全面、落实整改工作不到位视情况扣1-2分，意识形态工作发生负面影响事件应对处置不力的每发现一起视情况扣1-2分。 | 宣传部 |
| 7 | 推进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 | 10 | 1.开展基层党建“规矩规范提升年”活动成效明显，提升组织力，党员记实管理与积分考核规范，占1分。  2.扎实推进基层党建“书记项目”、创新项目、党建与思政工作研究、智慧党建平台运用，占2分。  3.基层党建“标杆院系”“样板支部”通过校级验收，占1分。  4.标准党支部达100%、获评学校优质党支部、“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达100%，占1.5分。  5.在优秀青年教师、高知识群体中发展党员成效明显，年度党员发展任务100%完成，党员发展工作规范，师生党员作用发挥好，占2分。  6.积极申报省高校党建工作创新奖、特色党支部、开展“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建设，占1.5分。  7.获得市厅级以上党内表彰的先进集体和个人分别计0.5、0.5分，最多不超过1分。 | 组织部 |
| 8 | 加强干部人才队伍建设 | 6 | 1.发挥党总支在干部队伍建设中的主导作用，重视优秀年轻干部队伍建设，加大内设机构和基层党团组织负责人教育培养管理力度，占2分。  2.加强师资队伍建设，高层次人才和专业带头人引培成效明显，占2分。  3.严格干部日常监督管理，严格执行从严管理干部规定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认真做好本单位干部人事档案资料的收集归档工作，占2分。 | 组织部  人力资源处  办公室 |
| 9 | 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履行党建工作责任 | 8 | 1.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党总支书记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班子其他成员履行“一岗双责”，占2分。  2.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深化作风建设，持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占2分。  3.认真落实党组织书记党建工作责任清单，促进党建与业务工作融合发展，推进党建工作创先创优，打造优秀党建成果和优质党课，落实党总支书记履行党建工作责任述职，开展党支部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占4分。  出现违反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以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对待师生诉求反映的，或因“四风”问题造成不良影响的，每发现1起视情况扣1-2分。 | 办公室  纪委办  组织部 |
| 10 |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 | 6 | 1.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每学期至少专题研究党风廉政建设工作1次，党政主要负责人及纪检委员每年向校纪委述责述廉1次，占2分。  2.开展廉政风险点排查，健全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占1分。  3.做好巡视巡察、内部审计监督发现问题整改，占2分。  4..经常对党员进行纪律教育，对班子成员、支部书记和内设机构负责人开展廉政谈话和履职监督，占1分。  对受到处理处分人员未进行回访和正面引导的，每起扣0.5 分。 | 纪委办  执纪审查处 |
| 11 | 推进依法治理，加强民主管理 | 6 | 1.健全完善本单位各项管理规定，依法依规开展招生宣传、教育教学和学生管理等各类办学活动，占1分。  2.不断深化师生法治教育，按要求部署开展“学宪法讲宪法”等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占1分。  3.落实领导班子成员联系基层、联系学生、听课评课等制度，占1分。  4.定期召开教授委员会，发挥教授委员会作用，占1分。  5.支持分工会独立开展工作，依法保障教职工民主权利，及时解决师生反映强烈的问题，占1分。  6.做好共青团工作，加强团员共青团基本知识教育培训，发挥团组织在团员教育、管理、服务、推优等工作中的作用，加强学生会、学生社团建设，有力推动活动开展，占1分。 | 宣传部  办公室  工会  团委 |
| 12 | 做好统一战线工作 | 6 | 1.加强统战工作领导，落实统战工作责任和统战工作部署要求，占1分。  2.健全党外知识分子思想政治引领长效机制，完善教育培训、座谈交流等制度，占1分。  3.做好党外知识分子、出国和归国留学人员等统战工作，同党外人士联谊交友、征求意见建议、通报情况、支持党外人士发挥作用，占2分。  4.重视民族宗教工作，开展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关心少数民族师生，做好抵御和防范宗教渗透工作，占2分。  民族、宗教突发事件处置不力造成严重影响的，每发现1起扣1分。 | 统战部 |
| 13 | 维护校园安全稳定 | 6 | 1.健全安全责任体系和工作机制，完善安全管理制度，落实网络安全责任制，构建安全管理长效机制，占2分。  2.加强安全教育，组织开展应急演练和实践活动；开展安全检查和隐患排查整改，推进安全专项整治，占2分。  3.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防控措施落实、安全管理到位，占2分。  因发生重大案件、事件或重大责任事故等，造成严重影响的，此项不得分。 | 保卫部 |
| 14 | 综合项目 | 10 | 1.总结报告全年工作，重点汇报发挥党总支的政治核心作用，团结带领学院师生，贯彻执行党的教育方针和政策，落实学校党政决策部署，全面推进学院高质量发展等情况，包括党组织在落实全国职业教育大会精神、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行动计划、高水平学校与专业群建设等年度重点工作中作用发挥等，占5分。  2.围绕服务学校“高质量发展”，在立德树人、党建和思政工作创新、文化传承创新等方面的特色亮点和突出成效，占5分。 | 组织部  宣传部  办公室 |